



# 天津市人民政府公报

TIANJINSHI RENMIN ZHENGFU GONGBAO

2024年第5-6期

总第1435-1436期

# 天津市人民政府公报

2024 年第 5—6 期

天津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主办

2024 年 3 月 30 日出版

## 目 录

### 【政府工作报告】

天津市 2024 年政府工作报告 ..... ( 2 )

### 【市政府规章】

天津市人民政府关于废止《天津市公路保护管理办法》和修改《天津市重点建设项目审计规定》的  
决定 ..... (13)

### 【市政府文件】

天津市人民政府关于机构设置的通知 ..... (14)

### 【市政府办公厅文件】

天津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天津市提升一体化政务服务效能若干措施的通知 ..... (16)

天津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非住宅物业专项维修资金交存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 ..... (18)

### 【政策解读】

《天津市提升一体化政务服务效能若干措施》政策解读 ..... (19)

# 天津市 2024 年政府工作报告

——2024 年 1 月 23 日在天津市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市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市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 一、2023 年工作回顾

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三年新冠疫情防控转段后经济恢复发展的一年。全市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天津工作的一系列重要指示要求，坚定不移贯彻中央决策部署和市委工作要求，深入实施推动高质量发展“十项行动”，应对多重挑战，克服多重困难，统筹多重任务，着力打基础利长远、提质量增效益、顺民意惠民生、防风险守底线，经济发展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

——经济运行整体向好。全市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4.3%。工业增长稳定，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3.7%，工业投资增长 5.4%；港口物流平稳畅通，集装箱吞吐量达到 2218 万标准箱、增长 5.5%；金融支撑稳固，新增社会融资规模 5338 亿元，本外币存贷款余额月平均增速 8.7%；就业物价保持平稳，城镇调查失业率 5.4%，居民消费价格涨幅 0.4%。

——新的动能加速培育。集成电路、中医药、车联网、高端装备、航空航天产业链增加值增速超过 10%，高技术产业投资增长 5.9%，战略性新兴产业、科技服务业营业收入分别增长 14.4%、14.2%。

——发展质效稳步提升。财税保持较快

增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达到 2027.3 亿元，增长 9.8%，其中税收收入增长 17.2%，占比达到 77.9%；经营主体活力持续增强，市管国企利润增长 14.4%；民营经济贡献加大，增加值增幅比上年提高 4.5 个百分点，民营企业限上批发零售业销售额、规上重点服务业营业收入增速均好于全市平均水平，民营经济税收增长 26.1%。

——向好预期不断积蓄。先行指标趋势向好，全社会用电量、公路货物周转量、邮电业务总量、快递业务量分别增长 6%、14.1%、16%、19.3%。新产业投资持续增加，平台经济等新业态加快发展，消费市场加速恢复，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7%，新建商品房销售面积增长 20.9%。

一年来，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一是“十项行动”见行见效。坚持系统谋划、统筹推动，各项行动取得阶段性成效。京津冀协同发展走深走实。三省市协同推进机制更加务实紧密，各方面主动与北京资源对接的意识明显增强，市场化机制引进疏解功能资源在津新设机构 1793 家，中海油新能源等 40 家央企二三级公司在津布局。协同创新和产业协作持续深化，共同举办京津冀产业链供应链大会，共绘 6 条重点产业链图谱，“北京研发—天津制造”创新转化格局加快构建。重点领域协同扎实推进，津兴城际正式通车，京津塘高速改扩建工程开工建设，公共服务共建共享继续深化，实现“一企一证”场景统一、区域异地就医“一码通行”。滨海新区支撑引领作用有效发挥。突出滨海新区主引擎拉动，临港

综合保税区正式获批,海洋工程装备产业集群入选国家级创新型产业集群,获批建设国家知识产权保护示范区,主要经济指标支撑有力。科教兴市人才强市成效明显。天开高教科创园成功开园,注册科技型企业 1200 余家,引入金融和科技服务机构 225 家,成立天开实验室创新发展联盟,创新创业生态加快培育。先进医用材料与医疗器械等 10 个全国重点实验室获批建设,脑机交互与人机共融海河实验室正式揭牌,国家新一代人工智能公共算力开放创新平台获批筹建,中科曙光牵头建设国家超算互联网联合体,全市技术合同成交额突破 1900 亿元,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均突破 1.1 万家。“海河英才”行动计划累计引进各类人才 47.9 万人,新增博士后站 55 个,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与我市联合资助项目正式启动。港产城融合发展相互赋能。出台促进港产城高质量融合发展政策措施,建成全球首个全物联网集装箱码头,航运服务要素不断集聚,启运港退税政策获批执行,东疆综合保税区获批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成功举办首届天津国际航运产业博览会,天津港集装箱航线达到 145 条。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提速加力。12 条重点产业链持续壮大,增加值占规上工业比重 79.8%,现代中药创新中心获批国家制造业创新中心,中芯国际大二期、中石化南港 120 万吨乙烯、华为天津区域总部、特变电工智慧园等项目加快建设,联想创新产业园、360 科创园等项目竣工投产投用,荣程钢铁等 3 家企业获评国家级智能制造示范工厂。中心城区更新提升有力有序。开工建设第一机床总厂等 14 个城市更新项目,盘活一批闲置低效资源资产,金融、科技、信息、设计、航运等领域新产业新业态有效导入。乡村振兴全面推进。新创建乡村振兴示范村 30 个,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突破 2 万家,“津农精品”增加到 225 个,年销售额突破 100

亿元。绿色低碳发展稳步推进。绿色创新产业园区启动建设,投运全国首个政企合作电力双碳中心,培育绿色低碳领域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超千家。高品质生活成色更足。城镇新增就业 35.69 万人,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同步,20 项民心工程全面完成。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提质增效。基层组织、基础工作、基本能力建设持续增强。

二是改革开放蹄疾步稳。突出改革系统协同,稳步扩大制度型开放,高质量发展动力活力持续增强。自贸试验区示范引领作用有效发挥。入选对接国际高标准推进制度型开放试点,累计实施 615 项制度创新举措,39 项经验案例在全国复制推广,商业保理公司资产总额和保理融资余额、绿色租赁资产均位居全国第一,飞机租赁规模位居全球第二,融资(金融)租赁公司资产规模超 2.1 万亿元。天开园科教融合创新发展势头良好。突出市场化导向和激励创新创业取向,出台 34 条含金量高的政策措施,着力培育科技服务业,打造创投基金群,构建政务、科创、金融、商务、知识服务体系,举办天开大讲堂、天开沙龙、创新创业大赛、创业训练营等活动 300 余场,创新策源力稳步提升。金融创新运营示范区建设扎实推进。服务实体经济成效明显,科技型中小企业贷款余额增长 41.3%,制造业贷款余额增长 13.9%,新增上市公司 5 家。数字人民币、区域性股权市场制度和业务创新等全国性试点稳步实施。金融业增加值占比达到 13.4%。城市活力持续增强。国家会展中心(天津)二期建成运营,成功举办夏季达沃斯论坛、第七届世界智能大会、第二届全国职业技能大赛、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中国旅游产业博览会、世界斯诺克国际锦标赛、天津马拉松赛等展会赛事,大型演唱会等文商旅活动精彩纷呈。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和平推进,建成和平印象城、杉杉奥特莱斯、中海环宇城等一批

高品质商业载体,佛罗伦萨小镇入选首批全国示范智慧商圈。对内对外开放不断深化。深度融入共建“一带一路”,中新双边合作机制会议圆满召开,累计建成鲁班工坊 22 个,国际友城增至 99 个。东西部协作和支援合作取得新成绩。

三是经营主体竞相发展。坚决落实“两个毫不动摇”,促进各类经营主体全面发展,市场活力进一步激发。营商环境不断改善。稳经济运行 33 条等惠企政策精准落地,出台新一轮优化营商环境措施,推出 56 项“免申即享”政策和 285 项“四免”事项清单,“减证便民”取消证明事项 189 项,160 个高频政务服务事项实现“跨省通办”,政务服务从“能办”向“好办”有效转变。国资国企提质增效。国企改革连续三次获国务院国资委评估 A 级,市管国企上缴税费等增长 8.3%,防风险促稳定保民生功能有效发挥。民营经济活力增强。召开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大会,出台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 29 条措施,新增民营经营主体 30.1 万户,增长 13.3%。外向型经济稳定发展。空客二线等项目开工建设,与诺和诺德、英力士、明治乳业等一批外企拓展合作,实际使用外资 57.7 亿美元。全面深化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任务圆满完成。平行进口汽车总量持续保持全国第一,冷链贸易规模保持全国领先。

四是乡村振兴扎实推进。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五个振兴”升级加力。粮食安全基础进一步夯实。克服旱情洪灾不利影响,全年粮食产量 255.7 万吨,蔬菜产量 253.7 万吨,新建和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 32 万亩。都市型农业加快发展。小站稻产业集群入选国家级优势特色产业集群,蓟州区上仓镇入选国家级农业产业强镇。乡村旅游蓬勃发展,农文旅融合新业态有效带动农民增收。和美乡村建设深入实施。提升改造农村公路 251 公里、农村

户厕 8985 座,完成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三年行动任务,乡村治理水平进一步提升。

五是民生福祉不断增进。强化惠民生兜底线,公共服务均衡性和可及性不断增强,群众生活得到新改善。民生保障更加有力。聚焦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优化调整稳就业政策措施,全力支持企业稳岗扩岗,兜底帮扶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3.97 万人。新建养老服务综合体 30 个,新增养老床位 3168 张,医保、生育、失业、养老、工伤等待遇继续提高。新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 1.4 万套(间),优化购房政策,更好满足群众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退役军人服务保障水平不断提高。公共服务持续加强。深化基础教育综合改革国家实验区建设,新增义务教育学位 2.85 万个、普通高中学位 1.04 万个,构建部市共建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新模式,天津美术学院和天津音乐学院选址扩建加快推进。北京协和医学院天津医院一期投入运营、天津校区和天津医学健康研究院开工建设,海河医院、市中心妇产科医院等新建改扩建项目投入使用,肿瘤医院滨海医院乳腺癌防治研究中心启用。举办首届天津音乐节和海河戏剧节,新建“海河蓝丝带”自行车道等一批健身场地设施。生态宜居水平稳步提升。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PM<sub>2.5</sub>年均浓度完成国家下达目标,地表水环境质量继续改善。新梅江公园南段、柳林公园一期等建成开放,建设口袋公园 56 个,让市民拥有更多休闲赏绿好去处。改造完成城镇老旧小区 410 万平方米、燃气管网 637 公里、供热管网 136 公里、供水管网 135.9 公里。累计建成 5G 基站 7.2 万个,新建小区公共充电桩 2.1 万台。地铁 11 号线一期东段建成运营,增建城市停车泊位 5000 个,增投个人普通车摇号指标 3.5 万个。新建大型连锁超市 8 个、品牌连锁便利店 69 个,新建改造菜市场 21 个,一刻钟便民生活圈更加便利。

六是统筹发展和安全有力有效。保持“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着力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防汛抗洪救灾取得全面胜利。坚持人民至上,有效应对海河流域性特大洪水,紧急转移安置受灾群众近 9.2 万人,实现人员无伤亡、水库无垮坝、重要堤防未决口、重要基础设施未受冲击,灾后恢复重建扎实推进。城市整体安全水平巩固提升。积极争取国家一揽子政策资源支持,制定实施“1+10”全口径债务化解工作方案,全面完成年度化债任务。有序做好“5·31”局部地面沉降地质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置工作。深入开展城镇燃气、危化品、道路交通、建筑施工、消防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能源保供、网络安全、食品药品安全等得到加强,扎实做好信访工作,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社会大局安全稳定。

一年来,我们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政府自身建设得到全面加强。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努力践行“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总要求,政府工作人员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更加坚定自觉。严格执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主动接受人大和政协监督,全力办好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积极听取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和工会、共青团、妇联等人民团体意见建议。提请市人大常委会审议地方性法规草案 11 件。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深入纠治“四风”,从严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和不担当不作为,求真务实、正气充盈的氛围日益浓厚,良好政治生态持续巩固。军民融合、国防动员、双拥共建等工作不断深化,民族、宗教、侨务、港澳台等工作有力推进。

各位代表! 过去一年,在市委坚强领导下,我们踔厉奋发、勇毅前行,难中求成、稳中求进,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呈现向上向好、健康

积极的变化。发展态势更好了,“十项行动”凝聚人心、汇聚力量,激发了全市上下、社会各界谋发展、抓发展、促发展的动力活力。市场信心更强了,一大批央企和金融机构、领军民企及知名跨国公司来津洽谈对接、拓展合作,看好天津、投资天津、深耕天津的信心日益增强。城市人气更旺了,会展经济蓬勃发展,文旅市场全面复苏,海河边赏靓景、大理道观海棠、东疆港看日出、西北角品美食,城市的“烟火气”更加浓郁。干事创业劲头更足了,广大干部群众积极进取、奋发作为,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的精气神更加提振。过去一年的生动实践,使我们深切感受到,津沽大地发生的变化、取得的成绩,根本在于有习近平总书记领航掌舵,有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是党中央、国务院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市委带领全市人民团结奋斗、拼搏进取的结果,是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市政协和社会各界鼎力支持、有效监督的结果。在此,我谨代表市人民政府,向全市人民,向全体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人民团体、社会各界人士,向中央各部门、兄弟省区市,向驻津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向为天津发展作出贡献的各类经营主体,向所有关心、支持天津发展的港澳台同胞、海外侨胞和国际友人,致以崇高敬意和衷心感谢!

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看到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主要是:产业结构调整任重道远;新动能“底盘”仍较小;民营经济活力尚待增强;营商环境对标先进还有差距;更好满足人民高品质生活需求仍需不断加力;重点领域风险隐患不容忽视;政府系统一些工作人员能力素质还不能完全适应新形势新任务需要。我们一定采取有力举措,切实加以解决。

## 二、2024 年主要目标任务

今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是天津实施“十四五”规划、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

代化大都市的关键一年。当前,外部环境复杂多变,经济运行仍面临不少风险挑战,但我国经济回升向好、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没有改变。从天津看,我市拥有京津冀协同发展的战略优势,拥有滨海新区、自贸试验区、国家级开发区、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综合保税区等产业承载和政策创新优势,拥有产业配套基础优势和超大城市市场需求优势,拥有相对富集的科教人才、公共服务、城乡空间等资源要素优势,拥有作为京津冀和“三北”地区海上门户、“一带一路”海陆交汇点的港口交通枢纽优势,为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支撑;市委团结带领全市人民有力应对系列急事难事、有效化解各类风险隐患,形成了行之有效的思路和招法,凝聚了砥砺前行的智慧和力量。我们完全有条件、有信心、有能力克服发展中的困难,战胜前进中的挑战,变潜能为动能,化压力为动力,积优势为胜势,奋力开创天津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天津工作的一系列重要指示要求,深入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按照市委十二届历次全会部署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融入和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统筹扩大内需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统筹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深入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有力实施“十项行动”,大力推进科技创新、产业焕新、城市更新,进一步盘活存量、培育增量、提升质量,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切实增强经济活力,巩固和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持续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防范化解风险,改善社会预期,增进民生福祉,保持社会稳

定,扎实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天津实践。

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4.5%左右,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同步,固定资产投资实现正增长,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6%,城镇新增就业 35 万人,城镇调查失业率 5.5%左右,居民消费价格涨幅 3%左右,节能减排减污降碳完成国家下达目标。

实现今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关键在于,关键在落实。必须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不折不扣把中央决策部署和市委工作要求贯彻到政府工作全过程各领域;必须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把握好稳与进、当前与长远、高质量发展与高水平安全等关系,不断推动高质量发展实现新跃升;必须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统筹用好国资、民资、外资,以盘活存量、培育增量、提升质量为主抓手,以科技创新、产业焕新、城市更新为突破口,在勇于担当、攻坚克难中务实功求实效;必须坚持开拓进取、创新发展、敢作善为,脚踏实地推动天津高质量发展的生动实践。

我们将全力做好七个方面重点工作:

(一)全力推动京津冀协同发展走深走实,在取得更多成果成效上展现新作为

立足十周年新起点,持续在机制、平台、途径、共享上找抓手求突破,拓展三地合作广度深度,形成更多协同发展的新成效。

更加注重市场化引聚资源要素。主动服务承接北京非首都功能疏解,唱好京津“双城记”。持续提升滨海一中关村科技园、宝坻京津中关村科技城、武清京津产业新城等既有合作平台承载质效,着力完善合作共赢机制,着力深化与链主企业在产业链配套和增值拓展领域合作,着力推动各类创新资源、服务资源的市场化合作,着力强化平台建设、渠道建设、利益共享机制建设,积极创造条件让各类市场

资源充分对接,发挥好同城化趋势下自身比较优势,统筹承接好央企资源、民企资源、科技创新资源、产业配套资源和生产性服务业资源,年内市场化引进疏解功能资源落地项目投资额超过 1600 亿元。着力服务北京“新两翼”建设,强化天津港同北京空港、陆港运输衔接和港口延伸服务,做强天津港集团雄安服务中心,深化津雄职业教育发展联盟建设。

更加注重发挥京津协同创新和产业协作优势。健全科技成果转化供需对接清单机制,强化科技、人才、金融等配套服务和政策协同,做实京津冀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天津中心,深化天开园与北京科教资源全面合作。用好北交所,支持更多“专精特新”优质企业上市。积极争取京津冀产业链供应链大会在津举办,协同培育网络安全(信创)、集成电路、生物医药、高端工业母机等产业链群。

更加注重提升滨海新区承载功能。积极争取国家出台新一轮支持滨海新区高质量发展措施,在扩大更深层次开放、更好服务京津冀协同发展、疏解北京非首都功能上担当更多重任、展现更大作为。推动各开发区提质升级、创新发展,加强服务支撑和要素保障,培育新动能、布局新赛道,持续提升产业承载能力和发展能级,以“链”聚能厚植发展潜力。

更加注重发挥港口优势。推动港口作业智慧化向航运服务智慧化拓展,建设港口物流综合信息服务共享平台,加大“船边直提”、“抵港直装”、“内外贸同船”覆盖范围,提升港口效率和服务便利化水平。强化同国际国内重要港口和航运、物流等头部企业创新合作,从衔接供需上重点拓展服务京津冀区域发展的航线,集装箱吞吐量突破 2300 万标准箱。发挥综合保税区优势,推动现代物流、冷链增值、跨境电商等适港产业加速集聚。持续引育航运、贸易、物流企业要素,支持金融机构为适港企业提供结算、跨境融资、信用担保、融资租赁、

风险对冲等金融服务,建设北方国际贸易中心城市,布局北方黑色金属矿石储运基地,加快推进国能天津港码头、远洋大厦(二期)等标志性项目建设,高水平市场化举办天津国际航运产业博览会和“中国航海日”活动。优化港城发展布局,加快建设兴港高速,推动港区与城区、产业园区、物流园区有机衔接和深度互动,统筹用好存量土地和政策资源,打造东疆示范片区、海港核心片区、临港经济片区等特色片区。

更加注重公共服务领域协同发展。深化教育医疗、社保养老、文商旅体等领域合作,健全京津冀社保卡居民服务“一卡通”模式,集成医疗、交通、政务服务等事项。研究推出一批京津出行便利化举措,更好释放京津同城化效能。持续深化生态环境联防联控联治。

(二)全力促进科技创新、产业焕新、城市更新,加快形成更多新质生产力

以科技创新引领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开辟新领域新赛道,以产业焕新推进转型升级、促进提质增效,以城市更新优化功能布局、提升城市和业态品质,不断为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能。

加快提升科技创新带动力。深入推进科教兴市人才强市,塑造发展新动能新优势。提质推进天开园建设。完善“一核两翼多点”发展布局,增强核心区策源带动作用,提高“两翼”和滨海高新区华苑片区等孵化转化产业化承载能力,推动“两翼”完善管理机制和增强实体化、市场化运作能力。出台升级版支持政策,持续完善创新创业生态,提升市场化、专业化科创服务能力,引育科技型企业累计达到 1500 家,培育具有上市潜力的企业 10 家。设立 50 亿元天开九安海河海棠科创母基金,推动与央院央企合作设立基金,发挥海河产业基金、天使投资引导基金、天开园创业种子基金、高成长初创科技型企业专项投资等作用,打造

天开基金群,鼓励“投早、投小、投硬科技”。深化国内外科技交流,拓展天开园影响力。集聚资源强化平台支撑和成果转化。高标准重组元素有机化学等实验室,力争全国重点实验室突破 20 家,完善海河实验室等创新平台运行机制,促进国家合成生物技术创新中心等提质增效,支持中科曙光、天津超算中心加快国家超算互联网联合体建设。加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健全成果筛选跟踪机制,拓展校企“握手”通道,发挥技术经理人发展促进会和概念验证中心、中试平台咨询委员会等各类科技服务主体作用,畅通科技成果在津转化通道,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和利用,出台强化专利转化运用专项行动举措,全市技术合同成交额突破 2000 亿元。充分发挥企业创新主体作用。进一步优化科技型企业梯度培育和上市培育机制,优选 100 家科技型企业纳入上市培育库,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各新增 1000 家。强化高等教育和高端人才支撑。支持高校加强基础研究,布局建设基础学科研究中心、学科交叉中心,深化“双一流”高校和优先发展学科建设,扩面推进新工科改革,结合产业需求组织科研攻关。优化“海河英才”行动计划,推动海河实验室实行科学家“举荐制”。深化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持续擦亮“海河工匠”品牌。

有效激发产业焕新驱动力。加快推进新型工业化,促进先进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提升产业链竞争力。推动政府“定链”向市场“成链”转变,充分发挥产业联盟、商会、行业协会、企业家联盟、校友会在建链强链中的融合作用,强化上下游供需合作、产业协作、创新协同。完善“链长+链主”协同牵引机制,对重点产业链探索政府负责同志和链主企业家共当链长,机制化开展政府与企业协同调度,做优做强 12 条重点产业链,统筹推进支柱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未来产业发展。强化

重大项目、重点企业支撑带动,推进联想创新产业园、中兴高端装备产业园等重点项目达产,加快空客二线、中海油渤海海域勘探开发、力神新能源产业基地等重点项目建设,服务推动既有整车企业聚焦新能源转型升级。新增单项冠军企业 20 家、“专精特新”企业 500 家、创新型中小企业 1000 家。推动智能化升级。加快“智改、数转、网联”,鼓励基础电信企业、互联网企业与制造业企业联合组建第三方专业化服务平台,培育一批制造业数字化转型优秀服务商,建成一批面向工业行业共性化典型应用场景,支持中小企业“上云上平台”和数字赋能。新建 100 家智能工厂和数字化车间、10 个 5G 全连接工厂,启动双万兆宽带项目试点建设,推动曙光超算互联网平台、天津超算中心、基础电信运营商算力设施等广泛应用赋能,扩大智能算力产业规模。加快绿色化转型。鼓励新能源企业、能源管理服务公司参与企业绿色化改造,以绿色标准促进企业有序实施清洁化生产和节能降耗改造,新创建 20 家国家级绿色制造单位。重点建设南港化工新材料基地和绿色石化产业聚集区,优化基础设施配套和管理服务,建设南港绿色石化科创中心,推动中石化南港 120 万吨乙烯投产,提速建设渤化新材料产业园二期、天津石化炼油提质改造等项目,推进恒河、新和成等精细化工项目落地。组织实施中新天津生态城绿色创新产业园区规划建设,积极引进国内外优质绿色低碳产业资源,推动绿创园、天津软件园建设,统筹绿色低碳经济和城市建设协同共进。促进融合化发展。围绕金融服务、科技服务、信息服务、平台服务、航运物流服务、商务会展服务等,引育高端生产性服务业产业集群。深入推进国家先进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融合试点工作,鼓励更多经营主体拓展标准制定、工业设计、检验检测等服务业态。推动华为、360 科技、中关村“硬创”空间、万帮数字能源等,更

好赋能各类中小企业智能化绿色化发展。制定建设北方会展之都实施方案,做优做精会展经济,推出一批市场化品质展会和“文旅商赛演”活动。

持续释放城市更新生产力。统筹优化生产、生活、生态布局,推进业态更新、功能更新、品质更新、有机更新。增强产业承载能力。围绕提升中心城区现代服务业发展能级,着力集聚高端资源要素。打造特色金融集聚标志区,有序推进解放北路、友谊北路、东疆综合保税区、“于响”中央商务区分别建设金融历史文化区、金融发展活力区、租赁创新示范区、产业金融发展区。加快建设京津冀同城商务区和南站科技商务区,推进海河柳林“设计之都”建设,支持地铁沿线地块开发利用,促进现代服务业加快发展,形成更多产业集聚、特色鲜明的城市节点。完善城市设施和服务功能。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城中村改造等“三大工程”,启动建设配售型保障性住房,实施 7 个城市更新项目和一批城中村改造项目,启动 275 个老旧小区改造提升,开展城市社区嵌入式服务设施建设。制定城市燃气、供热、供水等老旧管网改造计划,集中力量分年度分区域有序实施改造,今年改造燃气管网 623 公里、供热管网 150 公里、供水管网 30 公里。实施易积水地道、片区等内涝治理工程,有效提升城市防洪排涝能力。建成地铁 11 号线一期西段、5 号线延伸线、津静市域(郊)铁路首开段,加快推进津滨轻轨改造,开工建设机场三期等项目,提升改造一批桥梁道路。完善城市服务智慧平台功能,提高城市治理效能。优化生态宜居品质。多措并举改善空气质量,加强煤炭清洁高效利用,推动第三条入津特高压通道开工,提高净外受电比例,支持企业绿色化技术改造,实施重点地区钢铁产业整体提升改造,持续精准打击各类损害环境违法行为。深入实施北部山区、湿

地、海洋等生态保护修复,完善公园养护机制,建成新梅江公园北段,推进柳林公园二期建设,新建提升口袋公园 50 个。推进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合理配置菜市场、停车泊位、公共充电桩等服务设施。提升鼓楼、古文化街等特色街区品质,着力强化城乡结合部、次支道路、背街里巷等精细化管理。

充分发挥经济大区“添秤”作用。推动经济大区勇挑大梁、扬长避短,为全市发展多作贡献。河西区要推动金融、航运、设计、数字经济等产业升级,不断增强产业功能区集聚辐射效应。西青区要做强天开园西翼拓展区,做强做优集成电路、车联网、汽车和新能源汽车、高端装备等产业。武清区要高水平建设京津产业新城,全力推动轨道交通、智能装备制造、生物医药和云数据应用等产业链上下游企业集聚发展。北辰区要依托京津医药谷、智能制造谷等特色园区,推动高端装备、智能制造、医药等产业加快发展。和平区要大力发展总部经济、商务经济、平台创新经济,加快打造楼宇经济样板区、国际消费中心城市标志区。支持其他各区依托资源禀赋和产业优势,开拓创新、主动作为,百舸争流、各显其能,用自身发展的实绩支撑大局、服务全局。

(三)全力盘活存量、培育增量、提升质量,有效实现城市内涵式发展

紧扣高质量发展内在逻辑,激活并优化城市潜在生产力,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推进城市向内涵式发展转变。

聚焦重点盘活存量。坚持规划引领、品质升级,充分激活闲置或低效的资源资产资金,更好支撑产业发展、供需衔接、城市功能提升和公共服务完善。做强有优势的产业。努力盘活闲置土地、房产、老旧厂房、产能和老字号、老品牌等,深度挖掘存量资源再生价值,吸引优质生产力要素聚集,加快导入总部经济、数字经济、现代服务业、先进制造研发、信息文

化创意设计等产业资源,实现产业空间供给与优质要素需求的更新匹配。扩大有效益的投资。深入挖掘低效存量资产潜力,吸引新的投资增量,促进资产运用和资源配置动态优化,提高资源资产资金使用效益。

激发有潜能的消费。优化“圈、街、楼、店、网”空间布局,充分利用商务楼宇、商业载体、小洋楼、品牌展会等资源价值,培育有优势、有特色的楼宇,大力发展“首发经济”、“首店经济”、会展经济、文旅商贸,建设有活力、有品牌的商圈。增加有适需的民生保障服务供给。新建提升一批养老托幼场所、便民服务设施、休闲娱乐空间等,更好统筹满足群众公共服务需求与产业提质、消费升级有机结合。完善利长远的城市功能。有效加强统筹谋划,在存量盘活中强化水电气热等老旧管网提升、积水片改造、垃圾污水治理和轨道交通配建,推动城市管理服务向智慧化升级,加快打造智慧城市、韧性城市。强化盘活政策机制创新。建立市、区两级推进机制和工作专班,实行台账式管理、项目化清单化推进,加快处置规划、产权、法律纠纷、债权债务等历史遗留问题。完善政府引导、市场参与的政策体系,探索更多通过市场化手段引入社会资本有效途径。开展现场观摩、互学互鉴,形成一批盘活存量典型示范案例。

拓宽思路培育增量。在推进存量与各类社会资本市场化合作中做优增量。统筹政府投资引导和社会资本参与,建立健全与央企、民企、行业头部企业、链主企业等市场化合作机制,通过股权合作、项目合作、产业合作等灵活有效方式,不断提高既有资源资产配置效率。在强化精细化管理中做强增量。突出运营管理,提升产出质效,培育特色业态,推动津湾广场、天拖片区、棉三创意街区、国际航运大厦等一批存量资源“腾笼换鸟”,建设一批主题突

出、特色鲜明的标志性楼宇和产业园区。在把握未来趋势发展新质生产力中做实增量。顺应产业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发展趋势,加快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积极布局人工智能与超算、生物制造、生命科学、脑机交互与人机共融、深海空天、通用机器人等未来产业新赛道,大力发展研发设计、检验检测、特色金融等生产性服务业,培育一批紧密服务我市先进制造业的现代服务业龙头企业。

苦练内功提升质量。坚持把提高质量作为盘活存量、培育增量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善建善用善营提高项目投资质量,强化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运行质量,不断提升全市发展的科技含量、产业体量、税收增量、就业容量、环境质量。

#### (四) 全力深化改革扩大开放,持续增创高质量发展新优势

深入落实全面深化改革重大举措,有序扩大制度型开放,谋划实施一批新的政策措施,充分激发各类经营主体内生动力和创新活力。

推进重点领域改革。以“三量”为牵引实施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加快融资平台市场化转型,强化竞争性经营类国企提升创新能力和发展质效,推动城市服务保障类国企管控成本、优化服务,促进金融类国企稳健经营、守牢风险底线。增强民营经济发展活力,有序扩大民间资本市场准入,持续清理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政策措施,在支持发展政策上做到一视同仁。充分发挥工商联、各类商会协会等作用,建立畅通与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的务实交流机制。推进科技体制机制改革,统筹用好科技项目、科技平台和科技资源,改革重大项目组织方式,优化科技人才培养机制,落实好已出台的科技和人才激励政策,持续完善科创服务生态。深入推进投融资体制改革,落实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聚焦服务实体经济,

积极发展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产业金融和航运金融,鼓励发展创业投资、股权投资,支持高新技术和“专精特新”企业直接融资和跨境融资,提高各类项目的市场化融资能力。加快高标准市场体系建设,争取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试点事项落地。积极稳妥落实新一轮机构改革任务,推动机构职能优化、协同高效。

提高对外开放水平。制定推进更高水平对外开放意见,塑造通道型、平台型、制度型、都市型、海洋型开放新优势。更好发挥滨海新区对外开放龙头作用,拓展与欧美、日韩、东南亚等经济交流,全年实际使用外资 50 亿美元。出台自贸试验区提升行动方案,在监管框架等“边境后”领域开展更大程度压力测试,探索数据跨境流动制度创新,推动“融资租赁+保税维修”再制造全产业链集成创新,实施个性化医疗、临床急需药品进口、细胞治疗等政策创新。全面落实自贸试验区对接国际高标准推进制度型开放试点任务。优化自由贸易账户功能。争取新一轮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在电信、医疗等领域开展先行先试,加快推进条件成熟的示范园区纳入自贸试验区联动创新基地。深度融入共建“一带一路”,深化鲁班工坊建设,密切友城港口务实合作。做强“留学天津”品牌,不断扩大留学生规模。扎实做好东西部协作和支援合作。

营造一流营商环境。提升智慧政务服务效能,进一步扩大政务服务事项承诺制应用范围,在全市推广“证照联办”改革,推出 175 个“高效办成一件事”场景,着力降低企业融资、物流、用工、能源等成本。积极对接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拓展国际贸易“单一窗口”综合服务功能,抓好智慧口岸建设。大力弘扬企业家精神,格外珍惜和重视各类企业家在推动高质量发展中的独特作用,持续优化法治环境、信

用环境和公平竞争环境,依法保护各类经营主体合法权益。

(五)全力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加快提升农业农村现代化水平

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坚持农业现代化和农村现代化一体推进,提升乡村产业发展和治理水平,不断丰富城乡融合发展内涵。

做优现代都市型农业。着力构建服务京津两个超大城市的现代都市型农业体系和商品流通网络。严守耕地保护红线,高质量完成 50 万亩以上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粮食、蔬菜分别稳定播种 550 万亩和 75 万亩以上,为超大城市提供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发挥龙头企业作用,培育壮大农村电商、“周末经济”、“后备箱经济”等新增长点,大力发展乡村物流,形成联通内外、覆盖城乡、货畅其流的商品流通网络。发挥城市对乡村的带动提升和乡村对城市的服务保障作用,加速集聚资金、技术、人才等要素,多方导入文商旅体、研学、康养等资源,搭建农文旅发展平台,启动建设蓟州下营镇、宁河七里海镇等 12 个乡村旅游示范片区,让乡村成为市民度假休闲的向往地。

推动农村综合改革。围绕农民增收、农地增值、农业增效加快改革步伐,扎实推进农村集体经济“三变”改革,有序推进第二轮土地承包期延长 30 年试点,新创建 40 个乡村振兴示范村,完成 800 个经济薄弱村三年扶持任务。

提质建设和美乡村。深化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健全管护和运营机制,强化垃圾处理、污水治理、厕所革命、植绿护绿、村庄清洁美化。加快推进紧密型区域医共体建设,提升镇村两级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高水平创建乡村治理示范镇村。精心举办“庆丰收”等系列活动,组织开展群众喜闻乐见的文体赛事,充分展现新时代农民风采。

(六)全力办好民生实事,持续提高群众生

### 活品质

着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持续实施 20 项民心工程,把好事办好、实事办实,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提升就业质量和社会保障水平。更加突出就业优先导向,落实落细稳就业政策措施,着力促进高校毕业生在津来津就业创业,支持重点群体参加职业技能培训,兜底帮扶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3 万人。打造智慧化养老服务机构 10 家,完成居家适老化改造 1000 户,推进 7 类特殊困难老年人探访关爱服务,深化老年人助餐服务。统筹提高医保待遇水平,推进长护险制度试点。深入实施妇女儿童健康提升计划,完善生育支持政策。更好关爱帮扶特困群体,发展残疾人、公益慈善、红十字等事业。做好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继续发挥好关爱退役军人协会等社会组织的积极作用。

促进优质教育加快发展。推进“大思政课”综合改革试验区建设,强化学生五育并举、全面发展,持续建强高素质教师队伍。加快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扎实推进品牌高中培育工作和强校工程建设,新建改扩建义务教育学校 12 所、增加学位 2 万个。深入实施高职“双高”计划和中职“双优”计划,推进高水平本科层次职业学校建设,打造一批产教融合联合体、共同体,办好第二届世界职业技术教育发展大会。

加强医疗健康服务。健全重大传染病防治体系,完善多渠道监测预警机制。全力支持中国医学科学院血液病医院、中医一附院创建国家医学中心,加快市人民医院、环湖医院、第三中心医院等改扩建,推进社区医院建设,建立健全乡村医疗卫生体系,持续优化医疗资源均衡布局。促进“三医”协同发展和治理,实施提升医疗质量、患者体验与改善护理服务专项行动,拓展药品、医用耗材集采成果。推动中

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实施中药大品种二次开发。为生活困难职工、特殊岗位一线农民工和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免费开展健康查体。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丰富群众文体生活。推出文旅四季主题活动,组织一批名家经典惠民演出、文化场馆展览展示,支持国内外团体市场化举办丰富多彩的文艺展演。实施全民健身场地设施提升行动,发放数字体育惠民卡 5 万张,办好天津马拉松赛、中国冰壶联赛、全国短道速滑冠军赛等体育赛事。推进长城、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天津段)建设,实施梁启超旧居修缮等工程,开展第四次文物普查、国家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记录工程。深化全民阅读,建设书香天津。做好哲学社会科学、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图书档案等工作,深入推进全域科普。

### (七)全力防范化解风险,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

坚持底线思维,全面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增强预判性,打好主动仗,切实以高水平安全保障高质量发展。

提升城市运行安全水平。深入实施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持续开展重点行业领域排查整治,加快建设城镇燃气、供热监管平台,加强安全监管执法,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用足用好国家支持政策,稳妥有序做好债务化解工作。持续做好重要民生商品保供稳价,强化水电油气运等要素供应保障,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

强化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建设。织密织牢防灾减灾救灾防护网,汛前完成 43 项水毁修复工程,实施一批行洪河道达标工程和蓄滞洪区安全建设工程。加快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建设,进一步增强灾害预警防范、应急处置、抢险救援能力。

维护社会大局稳定。推进基层社会治理

创新,加快数字治理综合应用平台“津治通”迭代升级。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浦江经验”,全面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积极预防化解各类社会矛盾纠纷。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严密防范、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行为,建设更高水平平安天津、法治天津。

### 三、努力提升政府治理效能和水平

坚决当好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执行者、行动派、实干家,努力建设人民满意的法治政府、创新政府、廉洁政府和服务型政府。

铸牢政治忠诚之魂。坚持不懈用党的创新理论凝心铸魂,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深刻领会中央战略意图和市委工作要求,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做到以政治引领工作方向、以成效彰显政治效果。

厚植依法行政之基。高质量落实法治建设“一规划两纲要”,增强重点领域政府立法质效,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扎实开展“八五”普法。认真做好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自觉接受人大法律监督、工作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主动接受社会和舆论监督,更好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人民团体桥梁纽带作用,认真

落实党的民族、宗教和侨务政策,切实做好港澳台工作,巩固发展军政军民团结。

汇聚担当实干之力。把抓落实作为政府工作的重中之重,不折不扣抓落实、雷厉风行抓落实、求真务实抓落实、敢作善为抓落实,形成办实事、求实效、重实绩的鲜明导向。大力弘扬斗争精神,引导激励政府工作人员勇挑重担子、敢啃硬骨头,不断增强推动高质量发展、服务群众、防范化解风险的本领,以新气象新作为推动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

严守廉洁从政之规。纵深推进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压紧扛牢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以“关键少数”示范引领“绝大多数”。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纠“四风”树新风,厉行节约过紧日子,持续为基层减负。坚持一体推进“三不腐”,强化审计监督和成果运用,始终把牢严的基调。牢记权为民所用、利为民所谋,把心系群众、情系百姓体现到履职尽责全过程各方面。

各位代表!新征程催人奋进,新使命重任在肩。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坚强领导下,笃行实干、善作善成,奋力开创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大都市新局面!

## 天津市人民政府令

### 第 37 号

《天津市人民政府关于废止〈天津市公路保护管理办法〉和修改〈天津市重点建设项目审计规定〉的决定》已于 2024 年 2 月 22 日经市人民政府第 39 次常务会议通过,现予公布,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天津市市长 张 工

2024 年 2 月 28 日

# 天津市人民政府关于废止《天津市公路保护管理办法》 和修改《天津市重点建设项目审计规定》的决定

为推动新修订的行政复议法全面有效实施,按照国务院关于开展涉及行政复议的行政法规、规章和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的要求,市人民政府对现行有效的规章进行了清理,决定对《天津市公路保护管理办法》予以废止;对《天津市重点建设项目审计规定》的部分条款予以修改,具体如下:

1. 将第四条第一款修改为:“审计机关根据全市安排的重点建设项目、市人民政府的要求等编制年度市重点建设项目审计计划,有重点地开展市重点建设项目审计工作,并将审计计划和调整情况告知被审计单位、市重点建设项目主管部门和财政、建设等有关部门。”

2. 将第十二条修改为:“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不服的,可以在收到审计决定之日起 60 日内,向市人民政府申请复议。”

3. 删去第十四条。

4. 将第十五条修改为:“审计机关对市重点建设项目进行审计,应当加强与财政、建设等有关部门的联系,并相互利用监督检查的结果,避免重复监督。”

5. 将第十八条修改为:“本市各区审计机关开展建设项目审计工作,可以参照本规定执行。”

6. 将本规定中的条文序号作相应调整。  
本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 天津市人民政府关于机构设置的通知

津政发〔2024〕5 号

各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委、办、局:

根据《天津市机构改革实施方案》,现将天津市人民政府机构设置通知如下:

一、天津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二、天津市人民政府组成部门

天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天津市教育委员会

天津市科学技术局

天津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天津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委员会

天津市公安局

天津市民政局

天津市司法局

天津市财政局

天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天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天津市生态环境局

天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天津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天津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天津市水务局

天津市农业农村委员会

天津市商务局

天津市文化和旅游局

天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天津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天津市应急管理局

天津市审计局

天津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

天津市市场监督管理委员会

天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挂天津市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牌子。天津市教育委员会挂天津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牌子。天津市科学技术局挂天津市天开高教科创园管理委员会、天津市外国专家局牌子。天津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挂天津市无线电管理局牌子。天津市民政局挂天津市社会组织管理局牌子。天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挂天津市海洋局、天津市林业局牌子。天津市农业农村委员会挂天津市乡村振兴局牌子。天津市商务局挂天津市人民政府口岸服务办公室、天津市会展工作局牌子。天津市文化和旅游局挂天津市广播电视局、天津市文物局牌子。天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挂天津市中医药管理局、天津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牌子。天津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挂天津市人民政府港澳工作办公室牌子。

### 三、天津市人民政府直属特设机构

天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四、天津市人民政府直属机构

天津市体育局

天津市统计局

天津市数据局

天津市投资促进局

天津市医疗保障局

天津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天津市人民政府研究室

天津市人民政府信访办公室

天津市国防动员办公室

天津市人民政府政务服务办公室

天津市知识产权局

天津市国防动员办公室挂天津市人民防空办公室牌子。天津市人民政府政务服务办公室挂天津市营商环境办公室牌子。

### 五、天津市人民政府部门管理机构

天津市人民政府参事室(天津市文史研究馆)由天津市人民政府办公厅管理。

天津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由天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管理。

天津市监狱管理局由天津市司法局管理。

天津市戒毒管理局由天津市司法局管理。

天津市港航管理局由天津市交通运输委员会管理。

天津市药品监督管理局由天津市市场监督管理委员会管理。

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由天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管理。

天津市人民政府

2024 年 2 月 28 日

# 天津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天津市提升一体化政务服务效能若干措施的通知

津政办发〔2024〕6 号

各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委、办、局：

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将《天津市提升一体化政务服务效能若干措施》印发给你们，请照此执行。

天津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4 年 3 月 1 日

## 天津市提升一体化政务服务效能若干措施

为提升本市一体化政务服务效能，推动政务服务从“能办”向“好办”转变，不断提升企业和群众的获得感和满意度，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依托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建立政务服务效能提升常态化工作机制的意见》（国办发〔2023〕29 号），结合本市实际，制定如下措施。

### 一、及时发现解决办事堵点

（一）集中梳理解决办事堵点。聚焦与企业和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高频政务服务事项，依托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天津网上办事大厅、政务服务“好差评”系统、“办不成事”反映窗口、营商环境监督员意见建议受理反馈等渠道，集中梳理解决一批办事堵点问题。各区人民政府、市级有关部门要抓紧梳理本区、本系统、本领域企业和群众反映较多的办事堵点问题，对于可以立行立改的问题，要立即整改到位；对于需要长期推动解决的问

题，要制定整改措施，2024 年底前全部整改到位。到 2024 年底，打通至少 100 个典型政务服务办事堵点问题。（牵头单位：市政务服务办；责任单位：各区人民政府、市级有关部门）

（二）开展“我陪群众走流程”和“政务服务体验员”活动。邀请企业和群众体验政务服务，市、区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一同走进政务大厅、登录办事平台，转换角色、变换视角，看政策“懂不懂”、流程“通不通”、体验“好不好”，推动制度优化、流程再造和服务提升。（责任单位：各区人民政府、市级有关部门）

### 二、持续优化办事服务体验

（三）提升天津网上办事大厅服务体验。建设助企惠企服务专区，推动服务“一键直达”、诉求“一站办理”。建设民生保障服务专区，丰富就业、教育、医疗、托育、住房、养老等民生领域公共服务。增加“政务地图”功能，提

供全渠道指引服务。(牵头单位:市政务服务办;责任单位:市级有关部门)

(四)提升“津心办”数字社会综合应用平台服务体验。推动社保、医保、公积金、公安、教育、交通等领域高频政务服务事项全量接入平台。提升平台“扫码亮证”、“人脸识别”等公共支撑能力。加快平台适老化和无障碍功能改造,提升老年人和特殊人群使用便捷性。(牵头单位:市数据局;责任单位:市级有关部门)

(五)提升政务服务智能化水平。建设政务服务智能中枢平台,推进线上线下申请材料结构化、业务流程标准化、审查规则指标化、数据比对自动化,有效减少信息重复填报,推动高频政务服务事项智能预填比例不低于 50%、智能预审比例不低于 70%。(责任单位:市政务服务办)

(六)持续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推出第三批“一件事一次办”应用场景,到 2024 年底市级累计落地 50 个应用场景,各区再推出 10 个应用场景。聚焦与企业 and 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领域,到 2024 年底梳理 100 个高频政务服务事项,优化办事流程,提升服务体验。(牵头单位:市政务服务办;责任单位:各区人民政府、市级有关部门)

### 三、切实提升政务服务质效

(七)优化招商引资服务。发挥全市各级各类招商引资平台作用,为企业提供综合性招商引资服务,实现招商引资项目动态管理和全程跟踪。依托“外资企业问题诉求收集办理系统”平台,进一步提升服务外资企业办事效率。(牵头单位:市投资促进局、市商务局;责任单位:各区人民政府、市级有关部门)

(八)推动政策精准推送和线上兑现。建设惠企政策服务平台,推动惠企政策“一网集成、一窗通办、一站通达”,打造从搜索、匹配、

推荐、提醒、订阅到申报、兑现等全流程政策服务。(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政务服务办;责任单位:各区人民政府、市级有关部门)

(九)推动“一企一照一码”应用。在天津东疆综合保税区开展试点,将经营主体纸质营业执照和电子营业执照二维码统一升级为企业码,通过扫描企业码查看经营主体基本信息、证照信息、多址信息等,实现“一码通查”,便利经营主体“一企一照一码”办事。(牵头单位:市市场监管委;责任单位:滨海新区人民政府)

(十)探索开展电子证明工作。依托全市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进一步推进电子证照系统在证明事项领域的应用,持续清理证明事项,深入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切实强化利企便民。(责任单位:市政务服务办、市数据局)

(十一)推进医学检查检验结果互通共享。推动医疗检查检验数据互联互通,逐步扩大数据共享机构范围,进一步丰富应用场景,实现医学影像及报告数据实时查阅、跨院调阅等功能。(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医保局)

### 四、全力夯实平台支撑基础

(十二)提升身份认证支撑能力。升级改造天津市统一身份认证平台,推动市、区两级政务服务相关业务系统接入平台。在平台中增加法人授权、代理人绑定功能,提高核验能力,提升企业办理业务的便利度。(责任单位:市数据局、市政务服务办)

(十三)强化电子证照应用能力。加强电子证照认领,动态更新电子证照发证清单,优化电子证照发证模式。出生医学证明、身份证等个人常用证照和电子营业执照等企业常用证照在办理政务服务事项时免提交、免填写。推进动物检疫合格证明证照电子化应用、跨区域互认。推动排污许可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辐射安全许可证、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

资格证书等生态环境领域电子证照“应发尽发”、共享应用。（责任单位：市数据局、市政务服务办、市公安局、市市场监管委、市农业农村委、市生态环境局）

（十四）拓展电子印章应用范围。完善天津市电子印章管理服务系统业务流程、数据流转机制，畅通数据传送通道。围绕证照免提交、数据共享、数据核验、审批结果证照化，推进电子印章在行政审批、社保、不动产登记等领域高频政务服务事项中广泛应用。（牵头单位：市公安局、市政务服务办、市人社局、市规划资源局；责任单位：各区人民政府、市级有关部门）

（十五）推广电子签名应用场景。制定完善电子政务领域电子签名使用管理办法。依托天津市电子印章管理服务系统，完善电子签名功能。推动电子签名在政务服务领域落地应用，实现政务服务全流程电子化。根据国家信创工作要求，适时整合升级电子印章和电子签名功能。（责任单位：市数据局、市公安局、市政务服务办）

（十六）推动数字证书“一证通行”。建设全市数字证书互认共享平台，推动数字证书互

签互验，企业依托现有数字证书可以在不同业务系统在线办事，切实减轻企业负担。（责任单位：市数据局、市政务服务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十七）强化政务服务数据赋能。做好国家部委垂直管理的政务服务相关业务系统数据解析、回流，推动市级政务服务相关业务系统数据“应汇尽汇”，支持各区建设政务服务平台，汇聚基层政务服务数据。搭建高频政务服务场景数据模型，提高政务服务数据汇聚治理和分析挖掘能力。（牵头单位：市政务服务办、市数据局；责任单位：各区人民政府、市级有关部门）

#### 五、加强组织实施

各区人民政府、市级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一体化政务服务效能提升工作，紧盯目标任务和时间节点，坚持清单式管理、项目化推进，细化任务分工，压实工作责任，切实抓好各项任务落实；要认真研究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对涉及跨部门、跨层级的问题，要及时与市政务服务办沟通协商。市政务服务办要加强督促指导和跟踪问效，推动各项措施落地落实，确保各项工作任务有序推进、取得实效。

## 天津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非住宅物业 专项维修资金交存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

津政办规〔2024〕3 号

各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委、办、局：

为进一步规范本市非住宅物业管理，切实维护非住宅物业所有权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天津市物业管理条例》有关规定，经市人民政

府同意，现就本市非住宅物业专项维修资金（以下简称专项维修资金）交存管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专项维修资金的交存范围。凡在本市

行政区域内,销售给 2 个以上业主的新建非住宅物业项目,应当统一交存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专项维修资金。住宅小区内的非住宅物业或住宅小区外与住宅物业结构相连的非住宅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的交存,按照市人民政府有关规定执行。

二、专项维修资金的交存标准。非住宅物业的开发建设单位和购房人,应当按照每建筑平方米 100 元的标准分别交存首期专项维修资金。

三、专项维修资金的交存方式。开发建设单位和购房人应当统一在商品房买卖合同备

案时,将双方按规定交存的专项维修资金一次性存入市维修资金专户。

四、专项维修资金的使用管理。专项维修资金属于建立专项维修资金的业主所有,应当用于非住宅物业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保修期满后的维修和更新、改造,不得挪作他用。具体使用办法由市住房城乡建设委制定。

本通知自 2024 年 4 月 8 日起施行,有效期 5 年。

天津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4 年 3 月 19 日

\*\*\*\*\*  
\* 政策解读 \*  
\*\*\*\*\*

## 《天津市提升一体化政务服务效能若干措施》 政策解读

一、制定《天津市提升一体化政务服务效能若干措施》的背景和依据是什么?

去年国务院办公厅会同各地区各有关部门依托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开展政务服务效能提升“双十百千”工程,集中解决了一批企业和群众反映的办事堵点难点问题,优化推广了一批高频政务服务应用,提升了平台支撑能力,取得积极成效。为进一步总结政务服务效能提升“双十百千”工程经验,印发了《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依托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建立政务服务效能提升常态化工作机制的意见》(国办发〔2023〕29 号),同时发布 57 个政务服务效能提升典型经验案例。为落实国家有关文件精神,对标政务服务效能提升典型经验案例,我市出台《天津市提升一体化政务服

务效能若干措施》,推动政务服务从“能办”向“好办”转变,不断提升企业和群众的获得感和满意度。

二、《天津市提升一体化政务服务效能若干措施》的重点内容有哪些?

主要包括 4 个方面 17 项措施:一是及时发现解决办事堵点。包括集中梳理解决办事堵点、开展“我陪群众走流程”和“政务服务体验员”活动 2 项措施。二是持续优化办事服务体验。包括提升天津网上办事大厅服务体验、提升“津心办”数字社会综合应用平台服务体验、提升政务服务智能化水平、持续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4 项措施。三是切实提升政务服务质效。包括优化招商引资服务、推动政策精准推送和线上兑现、推动“一企一照一码”应

用、探索开展电子证明工作、推进医学检查检验结果互通共享 5 项措施。四是全力夯实平台支撑基础。包括提升身份认证支撑能力、强化电子证照应用能力、拓展电子印章应用范围、推广电子签名应用场景、推动数字证书“一证通行”、强化政务服务数据赋能 6 项措施。

### 三、《天津市提升一体化政务服务效能若干措施》对发现解决办事堵点有哪些措施？

主要有 2 项措施。一是依托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天津网上办事大厅、政务服务“好差评”系统、“办不成事”反映窗口、营商环境监督员意见建议受理反馈等渠道，集中梳理一批办事堵点问题。二是开展“我陪群众走流程”和“政务服务体验员”活动，邀请企业和群众体验政务服务，市、区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一同走进政务大厅、登录办事平台，推动制度优化、流程再造和服务提升。

### 四、《天津市提升一体化政务服务效能若干措施》对优化办事服务体验有哪些措施？

主要有 4 项措施。一是提升天津网上办事大厅服务体验，建设助企惠企服务专区和民生保障服务专区。二是提升“津心办”数字社会综合应用平台服务体验，推动社保、医保、公积金、公安、教育、交通等领域高频政务服务事项全量接入平台。三是提升政务服务智能化水平，建设政务服务智能中枢平台，推动高频政务服务事项智能预填比例不低于 50%、智能预审比例不低于 70%。四是持续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2024 年底市级累计落地 50 个应用场景。

### 五、《天津市提升一体化政务服务效能若干措施》对提升政务服务质效有哪些措施？

主要有 5 项措施。一是优化招商引资服务，发挥全市各级各类招商引资平台作用，为企业提供综合性招商引资服务。二是推动政

策精准推送和线上兑现，推动惠企政策“一网集成、一窗通办、一站通达”。三是推动“一企一照一码”应用，便利经营主体“一企一照一码”办事。四是探索开展电子证明工作，进一步推进电子证照系统在证明事项领域的应用。五是推进医学检查检验结果互通共享，进一步丰富应用场景。

### 六、《天津市提升一体化政务服务效能若干措施》对夯实平台支撑基础有哪些措施？

主要有 6 项措施。一是提升身份认证支撑能力，提升企业办理业务的便利度。二是强化电子证照应用能力，推动出生医学证明、身份证等个人常用证照和电子营业执照等企业常用证照在办理政务服务事项时免提交、免填写。三是拓展电子印章应用范围，推进电子印章在行政审批、社保、不动产登记等领域高频政务服务事项中广泛应用。四是推广电子签名应用场景，推动电子签名在政务服务领域落地应用，实现政务服务全流程电子化。五是推动数字证书“一证通行”，企业依托现有数字证书可以在不同业务系统在线办事。六是强化政务服务数据赋能，搭建高频政务服务场景数据模型，提高政务服务数据汇聚治理和分析挖掘能力。

### 七、《天津市提升一体化政务服务效能若干措施》有哪些保障措施？

要求各区人民政府、市级有关部门高度重视一体化政务服务效能提升工作，紧盯目标任务和时间节点，坚持清单式管理、项目化推进，细化任务分工，压实工作责任，切实抓好各项任务落实；认真研究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对涉及跨部门、跨层级的问题，要及时与市政务服务办沟通协商。市政务服务办加强督促指导和跟踪问效，推动各项措施落地落实，确保各项工作任务有序推进、取得实效。